

牟平区第三次国土调查主要数据公报

(2022 年 4 月 8 日)

烟台市牟平区第三次国土调查领导小组办公室

烟台市牟平区自然资源局

烟台市牟平区统计局

2018 年 10 月，牟平区人民政府统一部署启动牟平区第三次国土调查（以下简称“三调”），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为标准时点汇总数据。“三调”全面采用优于 1 米分辨率的卫星遥感影像制作调查底图，广泛应用移动互联网、云计算、无人机等新技术，创新运用“互联网+调查”机制，全流程严格实行质量管控，历时 3 年多，235 名调查人员先后参与，汇集了 15.96 万个调查图斑数据，全面查清了全区国土利用状况。现将牟平区（包含昆嵛区和高新区金山湾 10 村）主要地类数据报告如下：

（一）耕地 27099.42 公顷（40.65 万亩）。其中水浇地 8727.34 公顷（13.09 万亩），占 32.20%；旱地 18372.08 公顷（27.56 万亩），占 67.80%。

位于 2 度以下坡度(含 2 度)的耕地 9264.72 公顷(13.90 万亩)，占全区耕地的 34.19%；位于 2-6 度坡度（含 6 度）的耕地 8020.02 公顷（12.03 万亩），占全区耕地的 29.59%；位于 6-15 度坡度（含 15 度）的耕地 9335.93 公顷（14.00 万亩），占全区耕地的 34.45%；位于 15-25 度坡度（含 25

度)的耕地 476.55 公顷(0.72 万亩),占全区耕地的 1.76%;位于 25 度以上坡度的耕地 2.20 公顷,占全区耕地的 0.01%。

(二)园地 34148.54 公顷(51.22 万亩)。其中果园 33991.81 公顷(50.99 万亩),占全区园地的 99.54%;茶园 19.49 公顷(0.03 万亩),占 0.06%;其他园地 137.24 公顷(0.20 万亩),占 0.40%。

(三)林地 55713.05 公顷(83.57 万亩)。其中乔木林地 47916.18 公顷(71.88 万亩),占全区林地的 86.01%;竹林地 0.10 公顷,占比较小;灌木林地 2168.96 公顷(3.25 万亩),占 3.89%;其他林地 5627.81 公顷(8.44 万亩),占 10.10%。

(四)草地 2013.68 公顷(3.02 万亩)。全部为其他草地。

(五)湿地 1032.35 公顷(1.55 万亩)。其中沿海滩涂 997.08 公顷(1.50 万亩),占全区湿地的 96.58%;内陆滩涂 35.27 公顷(0.05 万亩),占 3.42%。

(六)城镇村及工矿用地 13266.2 公顷(19.90 万亩)。其中城区用地 5345.37 公顷(8.02 万亩),占全区城镇村及工矿用地的 40.29%;建制镇用地 951.15 公顷(1.43 万亩),占 7.17%;村庄用地 5496.50 公顷(8.24 万亩),占 41.43%;采矿用地 1296.71 公顷(1.95 万亩),占 9.78%;风景名胜及特殊用地 176.47 公顷(0.26 万亩),占 1.33%。

（七）交通运输用地 3018.31 公顷（4.53 万亩）。其中铁路用地 98.83 公顷（0.15 万亩），占全区交通运输用地的 3.27%；公路用地 1450.21 公顷（2.18 万亩），占 48.05%；农村道路 1436.17 公顷（2.15 万亩），占 47.58%；港口码头用地 33.10 公顷（0.05 万亩），占 1.10%。

（八）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8883.84 公顷（13.33 万亩）。其中河流水面 3262.97 公顷（4.90 万亩），占全区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的 36.73%；水库水面 1746.12 公顷（2.62 万亩），占 19.65%；坑塘水面 2833.58 公顷（4.25 万亩），占 31.90%；沟渠 887.99 公顷（1.33 万亩），占 10.00%；水工建筑用地 153.18 公顷（0.23 万亩），占 1.72%。

“三调”是一次重大国情国力调查，也是党和国家机构改革后统一开展的自然资源基础调查。“三调”数据成果全面客观反映了我区国土利用状况，也反映出耕地保护、生态建设、节约集约用地方面存在的问题，必须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加以改进。要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，压实地方党委和政府耕地保护责任，实行党政同责。要坚决遏制耕地“非农化”、严格管控“非粮化”，从严控制耕地转为其他农用地。从严查处各类违法违规占用耕地或改变耕地用途行为。规范完善耕地占补平衡。确保完成上级下达的耕地保有量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任务。要坚持系统观念，加强顶层规划，因地制宜，统筹生态建设。要坚持节约集约，提高土地

开发利用效率。强化土地使用标准和节约集约用地评价，大力推广节地模式。

“三调”成果是我区制定经济社会发展重大战略规划、重要政策举措的基本依据。要加强“三调”成果共享应用，将“三调”成果作为国土空间规划和各类相关专项规划的统一基数、统一底图，推进我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。